

(GF—2019—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YJHHPXF20240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泰州市引江河河道工程管理处

承包人（全称）：江苏千水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引江河寺巷桥至刁铺桥段护坡应急修复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引江河寺巷桥至刁铺桥段护坡应急修复工程。
- 工程地点：引江河寺巷桥至刁铺桥段护坡。
-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泰财农[2024]37号
- 资金来源：2024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 工程内容：护坡修复工程
- 工程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工程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0月16日（具体以发包人或监理签发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2月1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玖拾伍万柒仟零贰拾伍元伍角捌分（¥957025.58）。

其中：

-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贰万零伍佰壹拾陆元陆角陆分（¥20516.66）。
-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无
-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无
-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肆万零捌佰陆拾玖元捌角伍分（¥40869.85）。

-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3. 付款方式：工程完工验收支付合同价 60%，审计结束后付至工程审定价的 97%，余款在缺陷责任期满后支付，缺陷责任期一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焦新年，联系方式：13921397931。

六、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 10%，递交方式：保证保险。

七、付款方式：工程完工验收支付合同价 60%，审计结束后付至工程审定价的 97%，余款在缺陷责任期满后支付，缺陷责任期一年。

八、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协议书
- (2) 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如果有）；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的效力优先于通用合同条款，二者不一致时，应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年10月16日 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建设单位办公室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如有争议，由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承包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三份，承包人执二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约定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实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公司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形式：_____	
3.2 项目经理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经理每月带班生产时间不得少于本月施工时间的 8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开工之日起到完工结束，在保证工程质量、安全、进度的情况下，项目经理必须保证每天不少于 8 小时在现场组织施工。</u>
3.2.1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责令限期提交劳动合同并补缴社会保险，并扣除履约保证金的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违约金 1 万元的处罚</u>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扣除履约保证金的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u>1000</u> 元/人·次(人民币)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扣除履约保证金的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违约金 2 万元的处罚</u>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扣除履约保证金的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违约金 2 万元的处罚</u>
3.3 承包人人员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扣除履约保证金的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违约金 0.5 万元的处罚</u>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扣除履约保证金的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违约金 0.2 万元（每人）的处罚</u>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扣除履约保证金的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u>2000</u> 元/人·次(人民币)
3.5 分包		
3.5.1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input type="checkbox"/> 法律法规禁止分包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本工程均不得分包</u>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_____
3.5.2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电汇或网上银行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形式： <u>保证保险</u>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同价 10%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合同签订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完工验收后</u>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input type="checkbox"/> 获得国家级优质工程，按中标价（合同价）中“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工程设备费”的_____%奖励
		<input type="checkbox"/> 获得省级优质工程，按中标价（合同价）中“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工程设备费”的_____%奖励
		<input type="checkbox"/> 获得市级优质工程，按中标价（合同价）中“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工程设备费”的_____%奖励
		<input type="checkbox"/> 获得优质结构工程，按中标价（合同价）中“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工程设备费”的_____%奖励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省级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市级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1) 本工程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承包人必须成立项目安全管理小组，所有全部工程施工过程均必须有安全管理人员在施工现场，实施安全监督。 3) 承包人在施工组织安排时，要充分考虑施工条件的影响。施工现场内、外的设置临时交通安全设施。
6.1.5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省级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市级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承包人负责施工现场承包范围内的文明施工管理、教育</u>
7.5 工期延误		
7.5.2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扣除 <u>1000</u> 元/天
		<input type="checkbox"/> 每天赔偿金额为合同价款的万分之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input type="checkbox"/> 合同价的 10%
		<input type="checkbox"/> 全部的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日降雨量大于____mm 的雨日超____天 <input type="checkbox"/> 风速大于____m/s 的____级以上台风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日气温超过____°C 的高温大于____天；日气温低于____°C 的严寒大于	

中建五局

		____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___经气象部门认定的 50 年一遇的极端恶劣天气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____元/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___无____
10.7 暂估价		
10.7.1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2)种方式确定	(1) 通用条款第 1 种方式：由承包人单独招标 (2) 通用条款第 2 种方式：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招标
10.7.2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1) 通用条款第 1 种方式 (2) 通用条款第 2 种方式：承包人按照第 10.7.1 项[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约定的第 1 种方式确定暂估价项目 (3) 通用条款第 3 种方式：承包人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1) 人工单价	<input type="checkbox"/> 人工单价发生变化且符合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人工费调整规定，合同当事人应按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人工费等文件调整合同价格，但承包人对人工费或人工单价的报价高于发布价格的除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___不调整____	
(2) 材料、工程设备价格	<input type="checkbox"/> 按泰建价(2008)2号《关于转发江苏省建设厅〈关于加强建筑材料价格风险控制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调整工程价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___不调整____	
(3) 施工机械台班单价或施工机械使用费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机械台班单价或施工机械使用费发生变化超过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规定的范围时，按规定调整合同价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___不调整____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 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招标文件约定工程价款调整以外的全部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范围：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招标文件约定的工程价款调整条款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方法：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招标文件约定的工程价款调整条款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方法：____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公司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形式：___无___
12.3 计量		
12.3.1	工程量计算规则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等 9 本工程量计算规范
12.3.2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月计量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input type="checkbox"/> 同计量周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1、工程完工验收支付合同价 60%，审计结束后付至工程审定价的 97%，余款在缺陷责任期满后支付，缺陷责任期一年。 2、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前，承包人应提供正式发票并办理支付申请。 3、上述支付工程款所表述的完工验收合格日为：发包人组织承包单位、监理单位等相关单位完成完工验收并验收合格之日。 4、承包人对本工程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以及发包人上级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的审计和检查。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6 个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年 <input type="checkbox"/> 2 年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扣留 <input type="checkbox"/> 不扣留
15.3.1	质量保证金采用第 <u>3</u>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_____%的工程款 (3) 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待维保期满后返还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第 <u>2</u>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它扣留方式：_____
15.4 保修		
15.4.1	工程保修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法定最低保修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期限：_____
15.4.3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承包人应当接到保修通知起 24 小时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16.其他 16.1 投标人在接到招标人的通知后必须立即进场施工。 16.2 本工程不计取赶工措施费。 16.3 中标人须做好现场环境保护，做好防尘、降噪、保洁等措施，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6.4 中标单位搭建的临时设施和材料堆场必须服从建设单位的统一安排。 16.5 承包人要对施工人员进行上岗安全培训和安全交底工作,做到规范施工，对整个工程的安全负全责。 16.6 承包人必须根据发包人的要求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拆除临时设施，并将其垃圾运离施工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清理完成后承包人须报招标人验收确认； 16.7 中标人在工程施工期间不能破坏现场施工范围外的原有成品，如有破坏，由中标人负责修复或委托本项目相关施工单位修复涉及到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6.8 材料运输、机械设备进退场等工作中，出现与交通运输、城市管理有关的矛盾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16.9 履约保证金：有。		